

#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询比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MXCGXY202604240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72万元,招标人为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  
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询比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24 17:40:00到2026-04-30 09:30:00。

获取方式: 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szecp.com.cn/>)。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30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szecp.com.cn/>)。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30 09:30:00。

开标地点: 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szecp.com.cn/>)。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MXCGXY202604240001)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

1.2 采购人: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 远瓴(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 已落实

1.5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3 年

### 2 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内容:

2.2.1 政务云资源续期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原政务云资源 4 月底将到期, 直接迁移至公有云风险较高(原厂商不再提供运维支持), 采取续租政务云至 6 月底的过渡策略: 在此期间保持原平台平稳运行, 同步部署新平台并完成数据双向验证, 在 2 个月观察期结束后完成政务云环境释放。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基础云服务器承载项目在包头市政务云机房租赁的云服务器与配套云服务资源, 续期 2 个月。

2.2.2 公有云租赁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充换电一体化平台在公有云服务落地。所需租赁的云服务器和配套云资源服务(包括: 负载均衡、云服务器、数据库、Redis 集群、对象存储、网络安全服务等)。

2.2 采购预算: 720000 元。

###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 3.1 资质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具有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加盖公章，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投标截止前查询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记录；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 信誉要求

- (1)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2)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报价，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采购文件在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发布，不再另行线下提供纸质采购文件，凡有意参与者请自行登录守正平台查看和下载采购文件。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提交/报价截止时间：2026-04-30 9:30:00（北京时间，若有变化另行通知）。

5.2 响应文件提交/报价方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或报价，逾期提交将被拒收。

##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发布公告的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cebpubservice.cn/>)、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szecp.com.cn/>)。

## 8 其它事项

8.1 本项目采购通过守正平台线上进行,供应商需注册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通过平台进行响应文件的递交或报价,具体操作步骤可查阅网站首页帮助中心的操作手册,也可以联系守正客服。

8.2 如对采购项目有异议,请登录华润守正采购交易平台,通过异议菜单提出。

### 8.3 服务费交纳

本项目向成交人收取服务费,供应商收到预成交通知书和服务费交款通知书10日内,向平台运营方(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发送成交通知书。平台运营方在收到服务费后向成交人开具服务费发票。

收费标准:项目总成交金额 $<50$ 万元的采购项目,免收服务费。项目总成交金额 $\geq 50$ 万元的采购项目,按成交金额的0.15%向成交人收取(金额四舍五入,精确到分)。单项目总收费封顶100000元。其他说明:(1)总价采购,收费基数为成交金额;单价、费率采购,收费基数为预算金额。(2)单项目存在多个成交人情形的,按总成交金额计算收费总额,各成交人按成交比例分摊;项目总成交金额50万以上,但单个成交人成交金额少于50万仍按比例收取服务费。

退款说明:成交通知书发布后,平台提供相关服务已完成,成交人已交纳服务费不予退还。

多成交人服务费收取示例:

以某项目总成交金额100万为例,A、B、C多成交人情形,总服务费为0.15万,

供应商A成交金额为50万,A服务费为0.075万;

供应商 B 成交金额为 30 万, B 服务费为 0.045 万;

供应商 C 成交金额为 20 万, C 服务费为 0.03 万。

###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u>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 限公司</u>	采购代理机构: <u>远瓴(北京)国际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u>
地 址: <u>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u>	地 址: <u>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高新 区明馨路水岸花都四区 19 栋 102</u>
邮政编码: <u>014000</u>	邮政编码: <u>014000</u>
联 系 人: <u>徐实</u>	联 系 人: <u>陈秀玲</u>
电 话: <u>13904720643</u>	电 话: <u>15540200135</u>

